

华中科技大学教育科学研究院（420）

2019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

根据教育部《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2018〕5 号）和学校有关规定精神，结合学院 2019 年实际情况，制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如下。

一、组织领导

根据学校有关要求，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在教科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和统筹安排下，按专业组建 16 个复试小组，负责复试各环节的组织和考核工作。

学院成立监察组，负责监督检查本单位落实复试工作制度情况，参与巡察复试现场情况，监督信息公开公示情况，受理、调查并处理考生申诉和质询。

二、招生计划

1. 根据学校下达的招生计划，按专业分配如下：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类型（全日制、非全日制）	招生总计划	接收推免生	统考计划	是否接收调剂
040101	教育学原理	全日制	8	1	7	是
040102	课程与教学论	全日制	7	1	6	否
040106	高等教育学	全日制	18	8	10	否
0401Z1	教育心理学	全日制	8	1	7	否
120403	教育经济与管理	全日制	13	5	8	否
045101	教育管理	全日制	10	0	10	否
045101	教育管理	非全日制	10	0	10	否
045117	科学与技术教育	全日制	10	0	10	否
总计：硕士研究生全日制学术学位 54 名，全日制专业学位 20 名，非全日制专业学位 10 名。						

2. 调剂说明

根据招生计划，我院教育学原理专业（全日制）拟接收 5 名报考我院高等教

育学专业（全日制）的合格生源按以下调剂原则进行院内调剂。

调剂原则：

（1）申请调剂的考生必须是报考我院高等教育学专业且初试成绩达到高等教育学专业的复试分数线，同时达到教育学原理专业复试分数线的考生。

（2）考生自愿申请调剂。自愿申请调剂的考生在 2019 年 3 月 15 日下午 3:00 前到教科院 309 室领取《华中科技大学招收硕士研究生复试志愿申报表》；15 日下午 4:00 前将此表内容填写完整并本人签字送交教科院 309 室；学院根据申请调剂考生的初试总分从高分到低分排名确定调剂名单；15 日下午 4:30 前在教科院三楼橱窗公布调剂名单。

（3）取得调剂资格的考生须放弃原报考高等教育学专业的复试资格，参加教育学原理专业的复试，未取得调剂资格的考生仍参加原报考高等教育学专业的复试。

（4）复试后，按调剂考生总成绩排序。

考生务必根据公布的招生计划，结合自己在原报第一志愿专业的排名情况，填报复试志愿。

三、复试名单及资格审查要求

1. 根据学校发布的《华中科技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分数线》，详见“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凡报考我院且满足相关学科（专业）分数线的考生可进入我院复试。学术型硕士复试名单见 <http://jky.hust.edu.cn/zsjy.htm>（专业型硕士复试名单国家线公布后另行公布）。

2. 复试考生要配合学院在复试前完成资格审查工作，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复试。在报到前需备齐查验材料，除考生初试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外（查验原件，交各复印件一份），还需提交以下材料：

（1）全面考核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等，考核表见 <http://gszs.hust.edu.cn/info/1121/2137.htm>（交原件一份）。

（2）非应届本科生需提交学历证书、学位证书、《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查验原件，交各复印件一份）；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注明非定向还是定向）（交原件一份）。

（3）应届本科生需提交学生证（查验原件，交复印件一份）、大学期间成绩

单（交原件一份）。毕业证书及学士学位证书将在录取入学时提交审查。

（4）同等学力考生、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按我校招生简章规定要求提供相关材料。

（5）符合国家加分政策的考生提供加分证明材料。

（6）报考非全日制硕士考生还需提交《2019 年非全日制硕士考生情况登记表》（见附表）及附表中“工作业绩成果”的复印件一份（需加盖单位公章）。

如考生提供虚假材料，任何时候一经发现，将取消复试或录取资格。复试阶段如未能提交相关材料的考生，最迟可在拟录取公示前提交，否则将视为资格审核不合格并失去拟录取资格。

四、复试报到

学术型硕士复试考生应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下午 2:15—4:30 到教科院 309 室报到，专业型硕士复试考生应于 3 月 29 日下午 2:15—4:30 到教科院 309 室报到。现场缴纳复试费（现金）100 元/人，并交验复试资格审查材料。

考生报到时，需详细了解学院的复试细则，签订《硕士研究生复试志愿申报表》等。

学术型硕士复试考生 3 月 15 日下午 5:00，专业型硕士复试考生 3 月 29 日下午 5:00 到教科院 705 室参加考生大会，学院做政策宣讲及复试分组情况介绍等。

五、综合素质测试和体检

1. 综合素质测试

统一采用网络测试方式进行。请考生按时完成，以便后续复试工作的顺利进行。可用手机关注“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微信公众号，后台回复关键词“综合测评”获取链接。或登录网址 <http://gszs.hust.edu.cn/info/1121/2050.htm>，按提示进行。

2. 体检

进入复试考生的体检由华中科技大学校医院组织。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制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

学术型硕士复试考生请在 3 月 17 日下午 2:00---4:30，专业型硕士复试考生 3 月 31 日上午 8:00---11:30 自行前往校医院，准备一寸近期免冠照片 1 张，自

行缴纳体检费 99 元并领取体检表。考生在体检表上要填写教育科学研究院及代码（420）。

六、复试内容、形式和时间安排

1. 复试内容、形式

（1）笔试。主要测试学生专业素质和专业能力。闭卷考试，考试时间为 2 小时，笔试成绩占复试成绩的 40%。

专业	考试科目	参考书目
教育学原理 课程与教学论 高等教育学	当代中国教育 改革与发展	1.近五年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教育的文件； 2.王道俊，《教育学》，人民教育出版社 1989 年（或 1989 年之后各版本均可）； 3. 杨小微，《教育研究方法》，人民教育出版社 2005 年。
教育心理学	教育心理学	1.陈琦，《当代教育心理学》，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7 年； 2.雷雳，《青少年心理发展》，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3 年。
教育经济与管理	教育经济学， 教育管理学	1.范先佐，《教育经济学新编》，人民教育出版社 2015 年； 2.陈孝彬，《教育管理学》（修订版），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5 年。
教育管理	教育管理	1.陈孝彬，高洪源，《教育管理学》，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8 年； 2.萧宗六，《学校管理学》（第五版），人民教育出版社 2018 年。
科学与技术教育	科学教育论	1.任长松，《探究式学习-学生知识的自主建构》，教育科学出版社 2005 年第一版； 2.丁邦平，《小学科学有效教学》，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5 年第一版。

（2）外语听说测试。采取听力、口语和阅读 3 个方面测试。外语听说测试成绩占复试成绩 20%，每位考生时间不少于 8 分钟。内容、形式如下：

A.主考老师就考生的背景提问，考生做简要回答，约 1 分钟。

B.考生听一段约 2—3 分钟的录音后，就相关内容陈述个人观点，约 2 分钟。

C.考生现场抽卷并阅读专业文献后，应根据老师要求复述相关内容并回答问题，双方进行交谈，约 5 分钟。

（3）综合面试。综合面试主要对考生的知识结构和综合能力进行测试。由复试小组组织进行。综合面试成绩占复试成绩的 40%。包括 2 个环节。内容、形式如下：

A.考生介绍学习经历和学习背景，约 3 分钟。

B.考生抽签，回答所抽问题及专家的提问，约 12 分钟。

主要考核本专业理论知识和实践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知识解决专业问题

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情况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等。

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15 分钟。

2. 时间安排

(1) 学术型硕士复试时间安排

3 月 16 日全天复试

3 月 16 日上午 7:45 全体考生到东九楼 D509 室集合（携带本人二代身份证、初试准考证刷证入场）。

3 月 16 日上午 8:00—10:00 笔试。

A.教育学原理、课程与教学论、高等教育学专业笔试地点：东九楼 D509。

B.教育心理学、教育经济与管理专业笔试地点：东九楼 D508。

3 月 16 日上午 10:15—12:00、下午 1:00—2:00 英语听说测试，考生候场地点：东九楼 D509。

A.高等教育学、教育经济与管理专业英语听说测试地点：东九楼 D508。

B.教育学原理、课程与教学论、教育心理学专业英语听说测试地点：东九楼 D510。

3 月 16 日下午 2:30—6:00 综合面试，考生候场地点：东九楼 D509。

A.高等教育学专业综合面试地点：东九楼 D508。

B.教育学原理、课程与教学论专业综合面试地点：东九楼 D510。

C.教育心理学专业综合面试地点：东九楼 D511。

D.教育经济与管理专业综合面试地点：东九楼 D512。

(2) 专业型硕士复试时间安排

3 月 30 日全天复试

3 月 30 日 7:45 到东十二楼 104 室集合，（携带本人二代身份证、初试准考证刷证入场）。

3月30日上午8:00—10:00 笔试

A.教育管理专业（全日制）、科学与技术教育专业笔试地点：东十二楼 104。

B.教育管理专业（非全日制）笔试地点：东十二楼 109。

3月30日上午10:15—12:15, 13:00—13:30 英语听说测试，考生候场地点：东十二楼 111。

A. 教育管理专业（全日制）、科学与技术教育专业英语听说测试地点：东十二楼 104。

B. 教育管理专业（非全日制）英语听说测试地点：东十二楼 109。

3月30日下午13:30---19:30 综合面试，考生候场地点：东十二楼 111。

A.教育管理专业（全日制）综合面试地点：东十二楼 112。

B.教育管理专业（非全日制）综合面试地点：东十二楼 114。

C.科学与技术教育专业综合面试地点：东十二楼 103。

七、复试成绩计算及拟录取原则

按照学校规定，复试成绩（百分制）等于复试各部分的成绩（百分制）加权总分，其中笔试占40%，英语听说能力测试占20%，面试占40%。计算总成绩时，初试成绩（按“初试成绩/初试满分*100”的方式折算为百分制）占60%，复试成绩占40%。

复试结束后2天内，将按专业对总成绩进行排序并公示，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接受考生监督和申诉。

拟录取原则：

- 1.本院复试录取工作严格按照“公平、公开、客观、准确”原则进行。
- 2.复试成绩不及格者（即 <60 分）、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者、同等学力考生的加试课程成绩不合格者、资格审查未通过者均不予录取。
- 3.分专业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拟录取。

对于拟不录取学生将由学院单独通知。拟录取学生的其他手续待研究生院统一公示确定后，另行通知。

公示地点：教科院三楼橱窗，公示网址为 <http://jky.hust.edu.cn/zsjy.htm>。

申诉电话：027-87556823 邮箱：5757085@qq.com 联系人：王书记

公示结束无异议后，学院将按照下达招生计划情况向研究生院报送拟录取名单。

八、其他

本校地址：武汉市武昌关山口。

乘车路线：1、乘火车抵武昌站，乘 518 路公共汽车至关山口下车；2、火车抵汉口站后，乘地铁 2 号线到华中科技大学站下车；3、火车抵武汉站后，乘 513 路、乘地铁 4 号线转乘地铁 2 号线到华中科技大学站下车。

教育科学研究院

2019 年 3 月 7 日

附表：

2019 年非全日制硕士考生情况登记表

姓 名		参加统考考试 准考证号	
初试考试成绩			
工作业绩 成果情况	内容包括：获奖（级别、排名）、专利（类别）、发表论文（刊物名称、时间、排名）等。（面试时须提交有关复印件）		
任现职从事 教育教学或 管理情况			